

证券代码：002440

证券简称：闰土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9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闰土股份
R U N T U

证券简称：闰土股份

证券代码：002440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阮静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成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丁兴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43,295,829.45	1,801,783,493.87	-3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0,368,577.42	260,420,252.16	-1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378,882.31	264,582,310.37	-7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0,197,091.61	365,384,005.53	42.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3	-13.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3	-13.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9%	3.22%	-0.6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568,276,443.18	10,910,713,769.79	-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005,482,487.63	8,775,344,168.56	2.6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280.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9,136,162.7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265,729.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1,207.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138,360.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0,765.04	
合计	173,989,695.1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8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爱娟	境内自然人	16.73%	192,454,893	0		
阮静波	境内自然人	15.76%	181,331,054	135,998,290		
阮靖浙	境内自然人	5.58%	64,151,863	0		
阮加春	境内自然人	5.12%	58,957,763	44,218,32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37%	38,776,050	0		
张世居	境内自然人	1.84%	21,191,703	0		
徐万福	境内自然人	1.11%	12,742,412	9,556,80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9%	12,592,179	0		
何新海	境内自然人	1.05%	12,119,994	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5%	12,098,85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张爱娟	192,454,893	人民币普通股	192,454,893			
阮靖浙	64,151,863	人民币普通股	64,151,863			
阮静波	45,332,764	人民币普通股	45,332,76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8,776,050	人民币普通股	38,776,050			
张世居	21,191,703	人民币普通股	21,191,703			
阮加春	14,739,441	人民币普通股	14,739,44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592,179	人民币普通股	12,592,179
何新海	12,119,994	人民币普通股	12,119,994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098,850	人民币普通股	12,098,850
阮华林	12,0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阮静波、张爱娟和阮靖淦为控股股东，阮加春是阮静波叔叔，张爱娟为阮静波母亲，阮靖淦为阮静波妹妹。其他股东之间未知关联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 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股东张世居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1,191,703 股，未发现其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情况的记录。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300,295,890.41	-76.69%	系本期偿还银行短期贷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6,719,094.05	90,863,870.27	-59.59%	主要系本期支付员工年终奖所致
流动负债合计	1,294,796,596.97	1,858,712,558.10	-30.34%	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短期贷款、应付账款结算及应付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1,143,295,829.45	1,801,783,493.87	-36.55%	主要系本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复工时间延后，主要产品销量和销售均价同比下跌所致
税金及附加	5,246,995.19	15,764,067.77	-66.72%	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应交附加税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23,922,990.38	45,535,828.93	-47.46%	主要系本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复工时间延后，研发投入同比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625,117.88	6,741,569.04	-124.11%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利息收入	3,639,902.71	1,891,067.83	92.48%	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利息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172,719,430.95	1,112,952.63	15419.03%	主要系本期收到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所致
投资收益	13,323,950.61	109,975.91	12015.34%	主要系本期理财投资收益及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305,689.28	-26,434,892.72	91.28%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计提坏账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31,162,621.48	2,004,112.42	1454.93%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848,962.13	9,558,357.58	-70.19%	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255,115.86	45,632,292.20	415.55%	主要系本期收到大额政府补助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197,091.61	365,384,005.53	42.37%	主要系本期收到大额政府补助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3,550,000.00	476,011,076.26	45.70%	主要系本期赎回理财产品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35,552.90	885,463.35	886.55%	主要系本期理财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2,285,552.90	476,896,539.61	47.26%	主要系本期赎回理财产品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3,000,000.00	484,050,000.00	43.17%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金额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2,586,342.65	585,801,028.97	31.89%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金额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00,789.75	-108,904,489.36	35.45%	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	260,000,000.00	92.31%	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短期借款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569,972.69	262,533,902.79	91.81%	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短期借款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569,972.69	-21,533,902.79	984.66%	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短期借款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江苏远征化工有限公司和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根据政府相关部门对园区及园区内所有化工企业全面停产排查整治环保问题的要求而临时停产，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05月08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临时停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在停产整改期间，三家子公司采取有效措施积极落实政府相关部门的整改要求，2019年1月，灌云县人民政府向灌云县临港产业园区下发了《县政府关于组织江苏远征化工等企业复产的通知》，确认江苏远征、江苏明盛“已经市、县两级验收，并通过市政府批准，同意复产。”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01月21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恢复生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受江苏响水“3·21”重大安全事故影响，当地政府部门加大了对园区生产企业的安全生产和环保检查监管力度，根据连云港《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化工企业集中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连政发[2019]32号）文件要求，江苏明盛和江苏远征临时停产整改，对照安全、环保消防整治标准，围绕重点部位、重点设施、重点环节、重点人员全面进行“回头看”，全面排查和消除安全环保隐患。目前，江苏三家子公司正努力做好复产准备工作，争取早日通过政府验收、审批，早日复工复产，减少公司整体损失。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2,550	63,15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	1,000	0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446.96	0	0
合计		85,996.96	64,15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云南信托·普惠 368 号单一资金信托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产品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9 年 02 月 15 日	2020 年 02 月 27 日	用于向符合要求的借款人发放个人消费贷款	预期年化收益率 8.20%	8.20%		23.98	收回		是	是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信托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5）

																2019-002)
合计		5,000	--	--	--	--	--	--	0	23.98	--		--	--	--	--

注：公司于2019年2月19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信托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000万元投资云南信托·普惠368号单一资金信托。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回该次信托理财本金2,553.04万元和收益351.59万元；截止2020年2月27日，公司已收回剩余全部本金和收益。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阮静波
2020年4月29日